

证券代码：832395

证券简称：闽东电机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安市甘棠镇北部104国道东侧B1地块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施秋铃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出售子公司福建闽东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31%股权》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盘活公司现有资产，进一步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公司拟将子公司福建闽东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1%股权进行转让。新能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4,357,545.16 元，净资产为 3,055,339.21 元，每股净资产为 0.47 元，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,243,938.71 元、净利润为-492,566.23 元。因福建闽东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亏损，因此拟转让价格为每股 0.40 元，转让股份 2,015,000 股，共 806,0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出售子公司广东闽东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51%股权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盘活公司现有资产，进一步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公司拟将子公司广东闽东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51%股权进行转让。广东闽东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2,972,567.20 元，净资产为-6,646,845.72 元，每股净资产为-0.66 元，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元、净利润为-2,850,337.45 元。因广东闽东发电设备有限公司现处于关停状态，净资产已为负值，因此拟转让股份 5,100,000 股，共 1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

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